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ESON HOLDINGS LIMITED
銳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99)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銳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計本年度將錄得本年度溢利約人民幣36,000,000元至人民幣41,000,000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約人民幣40,000,000元至人民幣44,0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本年度虧損約人民幣57,500,000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約人民幣52,700,000元。

根據董事會目前可獲得之資料，本集團扭虧為盈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ODM業務之毛利率於本年度有所增加；及(ii)市場從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之影響中恢復，使得本集團ODM業務於本年度產生之收益增加。

本公司仍在編製及最終確定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考其現時可獲得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包括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其

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並可能作出調整及有待最終確認。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於本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預計其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銳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馮明竹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之執行董事為馮明竹先生及連秀琴女士；非執行董事為侯立先生及陸海林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邢家維先生、林友耀先生及張為國先生。